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A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4月8日

送出日期：2024年4月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	019187
下属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9187
基金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的持有期
基金经理	王文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2月4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年7月15日
基金经理	吕文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年11月16日

注：1、本基金为偏债混合型基金，对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不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的纯债部分）及可交换债券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30%；
2、本基金投资于全市场的股票型ETF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挖掘市场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不包含货币市场基金、O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不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的纯债部分）及可交换债券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3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以及至少属于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2)基金最近4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投资于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及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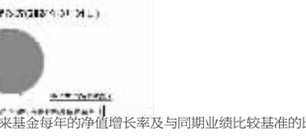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申购费
投资者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500万元	0.40%
M≥500万元	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60%
托管费	0.15%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其中特有风险如下：
1、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一般都针对特定机构投资人发行，且仅在特定机构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该品种的流动性较差，且抵押资产的流动性较差，因此，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可能给组合资产净值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资产支持证券还面临提前偿还和延期支付的风险。本公司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3、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价格主要受到标的资产价格水平、标的资产价格波动率、期权到期时间、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因此，投资股票期权主要存在Delta风险、Gamma风险、Vega风险、Theta风险以及Rho风险。同时，进行股票期权投资还面临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
4、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5、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6、信用衍生品投资风险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7、投资基金所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可以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含O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由此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1）被投资基金的业绩风险。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10%，如果被投资基金未能实现投资目标，则存在影响本基金业绩的风险。
（2）双重收费风险。本基金投资于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存在本基金与被投资基金各类基金费用的双重收取情况，相较于其他基金产品存在额外增加投资者投资成本的风险。
（3）可上市交易基金的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通过二级市场进行ETF、LOF、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交易，由此可能面临交易量不足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间的折溢价风险以及被投资基金暂停交易或退市的风险等。
（4）被投资基金的运作风险
具体包括基金投资风格漂移风险、基金经理变更风险、基金实际运作风险以及基金产品设计开发创新风险等。此外，封闭式基金到期转开放、基金清算、基金合并等事件也会带来风险。虽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从基金风格、投资能力、管理团队、实际运作情况等多方面精选基金投资品种，但无法完全规避基金运作风险。
（5）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营风险
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面临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虽然本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
（6）被投资基金的相关政策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各类其他基金，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导致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操作、基金运作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7）持有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的其他基金的相关风险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8、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的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因此，投资者面临在基金份额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funds.com（客服热线：956026 /400-620-8888（免长途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转人工）：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C份额）基金产品资料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C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4月8日

送出日期：2024年4月9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	019187
下属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9188
基金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的持有期
基金经理	王文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2月4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年7月15日
基金经理	吕文晔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年4月3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年11月16日

注：1、本基金为偏债混合型基金，对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不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的纯债部分）及可交换债券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30%；
2、本基金投资于全市场的股票型ETF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挖掘市场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不包含货币市场基金、O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不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券的纯债部分）及可交换债券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3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以及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2)基金最近4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本基金对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限制，基金管理人在严格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及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申购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
赎回费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60%
托管费	0.15%
销售服务费	0.20%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其中特有风险如下：
1、本基金投资品种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一般都针对特定机构投资人发行，且仅在特定机构投资人范围内流通转让，该品种的流动性较差，且抵押资产的流动性较差，因此，持有资产支持证券可能给组合资产净值带来一定的风险。另外，资产支持证券还面临提前偿还和延期支付的风险。本公司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3、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价格主要受到标的资产价格水平、标的资产价格波动率、期权到期时间、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因此，投资股票期权主要存在Delta风险、Gamma风险、Vega风险、Theta风险以及Rho风险。同时，进行股票期权投资还面临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
4、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5、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6、信用衍生品投资风险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7、投资基金所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可以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含O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由此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1）被投资基金的业绩风险。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10%，如果被投资基金未能实现投资目标，则存在影响本基金业绩的风险。
（2）双重收费风险。本基金投资于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存在本基金与被投资基金各类基金费用的双重收取情况，相较于其他基金产品存在额外增加投资者投资成本的风险。
（3）可上市交易基金的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通过二级市场进行ETF、LOF、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交易，由此可能面临交易量不足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间的折溢价风险以及被投资基金暂停交易或退市的风险等。
（4）被投资基金的运作风险
具体包括基金投资风格漂移风险、基金经理变更风险、基金实际运作风险以及基金产品设计开发创新风险等。此外，封闭式基金到期转开放、基金清算、基金合并等事件也会带来风险。虽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从基金风格、投资能力、管理团队、实际运作情况等多方面精选基金投资品种，但无法完全规避基金运作风险。
（5）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营风险
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面临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虽然本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
（6）被投资基金的相关政策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各类其他基金，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导致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操作、基金运作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7）持有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关联方管理的其他基金的相关风险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8、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年的持有期，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持有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因此，投资者面临在基金份额持有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funds.com（客服热线：956026 /400-620-8888（免长途话费）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转人工）：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C份额）基金产品资料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度制药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7日（星期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有代表性的问题逐条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3年度制药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4年4月17日（星期三）15:00-17: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召开。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ZHENGYU YUAN（袁征宇）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盟科美国总裁李峙乐先生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王星海先生
副总经理、首席临床官袁红女士
副总经理、商业化营销负责人赵东明先生
独立董事黄寒梅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17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4月16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1-50900550-8030
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12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部分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于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增持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增持股份数不低于500,000股，不超过1,000,000股。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前述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截至2024年4月8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6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增持金额合计1,329,739万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数量下限500,000股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实施增持。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主体包括部分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5%以上股东MICURX (HK) LIMITED（以下简称“盟科香港”），公司董事长、总经理ZHENGYU YUAN（袁征宇）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李峙乐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王星海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袁红女士及公司副总经理赵东明先生。
（二）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盟科香港	/	70,756,084	10.80
ZHENGYU YUAN（袁征宇）	董事长、总经理	0	0
李峙乐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2,536,714	0.39
王星海	副总经理	2,040,028	0.31
袁红	副总经理	1,731,358	0.26
赵东明	副总经理	0	0

注：除上述直接持股情况外，ZHENGYU YUAN（袁征宇）先生持有盟科香港的股东盟科开曼（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207.64万份股份，间接持有公司4.60%的股份；王星海先生通过新沂优迈科斯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沂优迈”）间接持有公司0.4%的股份；袁红女士通过新沂优迈间接持有公司0.3%的股份；赵东明先生通过新沂优迈间接持有公司0.4%的股份。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4年4月8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6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增持金额合计1,329,739万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数量下限500,000股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实施增持。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全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上述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股份后至少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秦庆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单曰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董事秦庆平、董事单曰新、董事王忠霞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其中董事秦庆平出任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董事单曰新、独立董事黄侦武、独立董事武恒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其中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武恒光出任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董事秦庆平、独立董事黄侦武、独立董事高永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黄侦武出任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单曰新、独立董事崔洪芝、独立董事武恒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崔洪芝出任召集人。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1、经董事长提名，且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定，聘任谷文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忠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经总经理提名，且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确定，聘任王忠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刘红伟先生、郝良光先生、曹勇先生、王建文先生、伊国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期均为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8日

- 报备文件
1、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附：人员简历

附：
人员简历
秦庆平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山东省人大代表。1978年参加工作，历任寿光市寒桥乡副乡长、寿光市留日乡副书记、寿光市团市委书记、寿光市道口镇党委书记、寿光市大家洼镇党委书记、寿光市房地产管理局局长等职务。1998年辞去公职，创建山东瑞普生化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11月，创建山东金能煤炭气化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历年荣获全国及山东省“新长征突击手”、“省企业技术创新带头人”、“市劳动企业家”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长。
单曰新先生，1963年12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85年参加工作，历任寿光有机化工厂副厂长、厂长、山东海化集团石油化工公司副总经理、海化集团装备制造公司和煤化工合资企业副总经理、总经理，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天祥化工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进入金能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荣获“2009年度德州市优秀企业家”、“富民兴鲁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王忠霞女士，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进入公司，曾任公司经营一部经理、经营二部经理、证券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刘红伟先生，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进入公司，曾任技术主管、项目总指挥、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荣获“市劳动模范”、“省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建文先生，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进入公司，曾任经营部部长、物流公司经理、经营一部经理、经营二部经理、经营三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谷文彬先生，男，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入公司，曾任车间主任、生技部副部长、部长、仓管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荣获“山东省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侦武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1997年在惠州市经济贸易律师事务所工作，任职律师；1997-2000年在广东省惠通律师事务所工作，任职合伙人；2000-2001年在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工作，任职律师；2001年至今在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工作，任职律师、合伙人。曾于2017-2019、2019-2021年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七、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
崔洪芝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2007年在山东科技大学工作，任职教授；2007年至今在中国海洋大学工作，现任中国海洋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曾于2013年12月-2014年7月，作为高级研究学者，赴美国西北大学访学。
武恒光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山东财经大学教授，会计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审计系主任，第四教工党支部书记，入选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学术类）工程。美国爱荷华州立大学商学院会计金融系高级访问学者、台湾政治大学商学院会计系高级访问学者，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评审专家，教育部经费监督专家，中国财政杂志社《财务研究》特聘专家，中国政府审计中心特约研究员。
高永峰先生，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能源化工处副处长、处长和副总工程师职务，现任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副总工程师，兼任中国磷复肥工业协会副秘书长。
高永峰先生曾主持和组织编制国家“十五”至“十四五”化肥行业发展规划及发展思路研究工作，推动化肥、无机化工行业发展建议。负责和参与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和国家能源局等部委委托的多项规划及专题研究工作；发表工程咨询学术论文40余篇，主持和参与国家、地方和企业的产业发展规划、化工园区产业及企体规划、项目评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等工程咨询项目百余项，专业涉及氮磷钾肥、煤化工、磷化工、盐化工、氟化工及精细化工等。
郝良光先生，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先后就职于中国银行胶南支行、青岛胶南工艺品厂、青岛华青工业公司，历任青岛胶南工艺品厂财务副科长、副厂长、青岛华青烤品工业公司总经理；2003年入职双星，先后任职东风轮胎供应公司总经理、轮胎工业公司总经理、集团副总经理、国际地产（青岛）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1月进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曹勇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入公司，曾任车间主任、一厂厂长、二厂厂长、四厂厂长、总经理助理，现任公